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
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征集人：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征集公告	2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17
第四章	征集需求	23
第五章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和合同文本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31

第一章 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本次征集活动公告附件获取（下载）征集文件，并于2025年1月24日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项目名称：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预算金额（元）：6920000

最高限价（元）：详见第四章征集需求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本次征集活动为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共二个标段。标段一：温岭市房建类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标段二：温岭市市政类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具体详见第四章征集需求。

框架协议履约期限：1年。

本次征集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响应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响应人资格条件。截止响应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响应人应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发布，2018年12月29日根据第46号令修改）要求；

2、标段一：响应人应列入省建设厅、省人防办、省消防总队、省气象局等联合认定的全省综合性施工图审查机构名录且审查业务范围包括房建一类（含消防、人防、气象审查）；

标段二：响应人应列入省建设厅、省人防办、省消防总队、省气象局等联合认定的全省综合性施工图审查机构名录且审查业务范围包括市政一类。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五）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征集文件：

（一）获取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二）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次征集活动公告附件

（三）获取方式：

1、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响应人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响应人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响应人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征集文件”，填写获取征集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征集文件”即可获取征集文件。

3、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征集文件仅供阅览使用，响应人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征集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征集文件的潜在响应人，对征集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征集文件的响应人响应文件。

(四)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征集响应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月24日 9:00 (北京时间)

响应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上传

征集响应时间：2025年1月24日 9:00 (北京时间)

征集响应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征集响应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二)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响应人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响应人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响应人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三)响应人认为征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征集文件之日或者征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征集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征集文件需求质疑的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提出，对其他内容质疑的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响应人对征集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四)其他事项：

电子招投标相关事宜：

(1)响应人注册：响应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响应人，如尚未注册，务必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本次征集活动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①本次征集活动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响应人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

响应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响应人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②响应人须申领 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CA 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响应人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 400-881-7190 进行咨询，在项目开、评审活动过程中，响应人需保持联系渠道畅通。

(3) 投标保证金：本次征集活动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公告发布媒体：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wl.gov.cn/col/col11402172/>)。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 征集人信息

名称：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台州市温岭市横湖中路 188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6111942

(二)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国际商务广场 1 幢 5 楼东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伟、庄芬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626687700、15888688876

质疑联系人：毛志文

质疑联系方式：13738555530

(三)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温岭市财政局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联系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项目内容：详见第四章“征集需求”
2	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3	响应文件形式、组成及制作	1. 响应文件的形式：电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 “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3.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制作：应按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操作指南（网址：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及本征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征集响应时间）及地点	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递交：响应人应于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未上传的，否则响应无效。 2. “备份响应文件”递交： 1) 响应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发送 加密压缩文件 的“备份响应文件”（一份）； 2) “备份响应文件”以压缩文件形式加密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压缩文件命名为：响应项目编号和响应人简称。接到在线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发送压缩文件密码至代理机构邮箱（邮箱号码：67729817@qq.com）。 3.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响应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由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4. 如响应人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传输递交的，或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无效。
5	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补充）或撤回“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2. 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人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6	响应报价	1. 本次征集活动响应应以固定优惠率报价； 2. 不论响应结果如何，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7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8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将由征集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9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详见征集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0	评审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优先法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优先法	
11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2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征集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次征集活动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13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4	框架协议签订	征集人与入围供应商应当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同时，代理机构对框架协议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响应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入围供应商拖延、拒签框架协议的，将被取消入围资格。	
15	响应人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响应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响应人入围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 ）的正式响应人，否则可以不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如未能按时签订框架协议，将取消其入围资格。	
16	履约保证金	详见框架协议条款。	
17	代理服务费	总金额：人民币肆万壹仟元整（¥41000元），每家入围单位的代理费金额按总金额进行均摊； 收取方式：由代理机构向入围单位收取，入围单位在入围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代理机构处。 收款单位：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城区支行 银行账号：1207048109200079071	
18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实施。	
19	解释权	本征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征集人和代理机构	
20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响应人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响应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1	注意事项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征集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响应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 如果发现本征集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响应人在获取征集文件后，在征集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采购结果公告期间，响应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审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征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征集、响应、评审、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代理机构：是指组织本次征集的机构，即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2、征集人：是指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3、响应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征集活动的供应商。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响应费用

1、不论响应结果如何，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征集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2、本次征集活动代理服务费肆万壹仟元整（¥41000元），每家入围单位的代理费金额按总金额进行均摊，入围单位在入围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代理机构处。

（四）特别说明

1、响应人响应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响应人响应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响应人在响应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入围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响应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征集人或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响应人不得以向征集人、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入围。

4、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5、本次征集活动不允许分包。

二、征集文件

（一）征集文件由征集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征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

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潜在响应人；不足15日的，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征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征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人。

三、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响应文件的形式：

电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的效力：

（1）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响应人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未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4）响应人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未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二）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人获取征集文件后，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未提供下列标注“▲”材料的资格审查认定为无效）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响应声明书	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格式附后，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格式、内容自拟
▲4	特定资格要求所需的证明材料	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认定证书或相关文件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6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格式、内容自拟
---	-------------------	---------

2、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响应人自评表	格式附后
2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3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附后
5	拟投入人员配备表	格式附后
6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7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响应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3、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响应函	格式附后
2	响应一览表	格式附后
3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自行提供

（三）响应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响应人应按照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征集需求制作响应文件，不按征集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处理，责任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响应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响应计量单位，征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征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响应人不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责任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6）响应人应在认真阅读征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help>）及本征集文件要求制作、关联定位、加密。

2、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署、份数

（1）响应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响应人应按“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help>）及本征集文件要求制作。

（2）签署：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应当采用CA电子签章功能加盖响应人的

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可书面签字或盖章后扫描至“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上传，也可采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章。

(3) 份数：

3.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3.2 “备份响应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发送一份至邮箱：67729817@qq.com，以接收方邮箱收件箱所显示时间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1) 响应人应当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及“备份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征集响应时间，代理机构和响应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征集响应时间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2) 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人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5、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及异常情况处理

(1) 征集响应后，代理机构将向各响应人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响应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

(2) 因网络或者其他问题造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响应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解密。

(3) 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且未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默认响应人自动放弃。

(四)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可与响应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征集响应之日起至框架协议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征集响应

(一) 征集响应程序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征集响应、开启响应文件，所有响应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响应人如不参加在线征集响应大会的，视同认可征集响应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征集响应过程和征集响应结果提出异议，同时响应人因未在线参加征集响应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向各响应人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响应人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代理机构按“政

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3、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响应人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征集文件最后一页内容）的扫描件或（图片）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67729817@qq.com）；

4、由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评审资格证明文件，若资格审查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告知其原因并由响应人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响应人，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进入评审。

5、评审委员会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括符合性审查，技术、商务评估及比较等。符合性及商务技术审查不通过的，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告知其原因并由响应人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其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6、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响应人的《报价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响应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征集响应记录表，响应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文件开启后，由评审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审结束后，由评审委员会编写并签署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根据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推荐入围候选人；

8、代理机构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公布入围（成交）候选响应人名单并出具征集响应记录，由主持人、记录人、现场监督员当场签字确认；

9、征集响应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征集响应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五、评审

（一）评审工作的组织

1、征集人或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次征集活动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二）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1、评审委员会由征集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三）评审委员会的职责

1、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入围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征集人委托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

（四）评审原则

1、评审原则：评审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征集文件规定

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工作将依据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及征集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等）。

（五）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1、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评委纪律

1、评审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响应人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七）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次征集活动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1、评审前准备

（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征集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2）由评审小组组长（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征集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征集需求、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响应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2、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1）评审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征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响应文件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要求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内，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说明或补正说明的，视为无异议。

（2）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书面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若电子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与“政府采购云平台”中的报价两者不一致的，以电子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

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九）响应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1、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的；
- 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要求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
- 3、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出现混传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响应报价的；
- 4、响应人没有提供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
- 5、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
- 6、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明显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或者与征集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8、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评审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11、报价超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12、报价未按征集文件中的要求进行响应的；
- 13、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14、响应人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成功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响应人的单位电子公章盖章不齐全，不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
- 15、响应报价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响应报价大写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
- 1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 （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7、不同响应人的 IP 地址、Mac 地址、硬件号字段标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不同响应人电子投标文件中的 IP 地址重复、MAC 地址重复或硬件号重复】；
- 1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征集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十）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征集活动失败

- 1、符合专业条件的响应人或者对征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响应人不足 2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

（十一）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评审原则。评审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人接触。

2、评审办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

3、评审委员会应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小组组长（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4、评审委员会发现征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征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征集人或者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征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二）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次征集活动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响应人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入围供应商。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入围候选人或确定入围供应商。其中推荐入围候选人的，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征集人，征集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入围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

2、发布入围结果公告。代理机构应当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入围结果。

3、发出入围通知书。代理机构在发布入围结果的同时，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供应商应在领取入围通知书之时按征集人要求提供纸质响应文件（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七、框架协议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框架协议

1、征集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入围供应商签订书面框架协议。所签订的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征集人不得向入围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框架协议的条件。

3、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框架协议的，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进

行处理、处罚。

4、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入围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入围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的响应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入围结果的，征集人应当暂停签订框架协议，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应当中止履行框架协议（入围结果的质疑期为入围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框架协议公告及备案

1、征集人应当自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征集人应当自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代理机构存档。

八、验收

1、征集人组织对响应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框架协议中要求不符，响应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征集人可以邀请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其他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严格按照采购框架协议开展履约验收。征集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框架协议的约定对响应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框架协议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框架协议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验收合格的项目，征集人将根据采购框架协议的约定及时向响应人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征集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框架协议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响应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征集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

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代理机构会对响应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响应人响应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响应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征集文件一起存档。

(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质量优先法）

一、本次征集活动评审委员会由征集人依法组建。

二、本次评审采用质量优先法，商务技术分值为100分。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征集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本次征集由评审委员会对各响应人的征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分，各响应人的商务技术得分为各评委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按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则由征集人现场抽签确定排序。

（一）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应一致；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评定打分。

（二）各响应人商务技术得分按照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得分=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注：评分计算过程中均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三）入围供应商数量约定：

3.1 本次征集活动各标段淘汰率均为20%（如遇淘汰数值为小数的，向上取整，例如淘汰4.2家，取淘汰5家），且至少淘汰一家响应人。

3.2 标段一：

3.2.1 淘汰后剩余有效单位少于等于4家的，则全部入围；

3.2.2 淘汰后剩余单位大于4家的，选择4家单位入围。先按照各响应人排序优先选择入围1家符合石油化工项目施工图消防技术审查条件的单位，再在剩余有效单位中按照各响应人排序予以补足4家单位入围（含上述优先入围单位）；

3.3 标段二：

3.3.1 淘汰后剩余有效单位少于等于2家的，则全部入围；

3.3.2 淘汰后剩余单位大于2家的，选择2家单位入围。先按照各响应人排序优先选择入围1家具有隧道专业施工图审查资格的单位，再在剩余有效单位中按照各响应人排序予以补足3家单位入围（含上述优先入围单位）。

三、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100分）：

标段一：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审查业务范围	2	响应人施工图审查具有石油化工项目施工图消防技术审查条件的得2分。 注：提供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认定证书或相关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类似业绩	3	<p>响应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格证书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的：每提供一个大型房屋建筑工程的图审业绩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注：1. 项目规模划分参照“关于印发《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07]86 号）”执行。</p> <p>2. 须提供加盖响应人公章的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复印件，并提供全省工程建设全过程图纸数字化管理系统网页打印件或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3	团队配备	9	<p>拟投入房建类工程施工图审查的人员数量：结构专业审查人员不少于 3 人，建筑专业不少于 2 人，电气、暖通、给排水、勘察等专业审查人员各不少于 1 人，合计不少于 9 人；本项人员配置达标满分 9 分，每少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注：需提供人员证书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并提供执业注册信息证明，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退休人员，需另提供退休证明及企业聘用合同。】</p>
4	政策了解情况	7	<p>根据响应人自身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了解程度及分析进行综合打分：</p> <p>1、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了解透彻，分析精准的，得 5.1-7 分；</p> <p>2、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基本了解，分析基本正确的，得 2.1-5 分；</p> <p>3、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了解一般，分析不够明确的，得 0-2 分。</p>
5	服务方案	23	<p>根据响应人对如何提高施工图审查服务质量水平提出实施思路和具体工作举措情况进行综合打分：</p> <p>1、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清晰、完整，人员配备合理，责任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得力、能有效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9.1-23 分；</p> <p>2、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基本清晰、完整，人员配备基本合理，责任基本明确，质量保障措施基本有效，能较好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5.1-19 分；</p> <p>3、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一般，人员配备合理程度一般，责任不够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略有欠缺，能基本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1.1-15 分。</p> <p>4、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较差，人员配备不合理，责任不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不当，难以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8.1-11 分。</p> <p>5、提供方案得基础分 8 分。</p>
6	内部管理制度	9	<p>投标人为保证服务质量设置的内部管理制度（员工考核办法、内部学习制度、岗位职责等）</p> <p>1、管理制度齐全、职责划分明确、考核办法合理的得 6.1-9 分；</p> <p>2、管理制度基本齐全、职责划分较为明确、考核办法合理的得 3.1-6 分；</p> <p>3、管理制度不齐全、职责划分模糊、考核办法不够合理的得 0-3 分。</p>
7	服务承诺	18	<p>根据响应人对主管部门服务承诺的响应效率、承诺对征集人要求线下对接设计文件的响应效率和便利性进行综合打分（需提供具体的响应方案）：</p> <p>1、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2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14.1-18 分；</p>

			<p>2、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较科学合理、较有针对性、有一定可操作性，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4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10.1-14 分；</p> <p>3、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24 小时内或超过 24 小时现场响应的，得 6.1-10 分。</p> <p>4、提供响应方案得基础分 6 分。</p>
8	重点和难点	15	<p>响应人应对温岭市范围内房屋建筑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进行分析并提出解决措施，并作出详细说明，由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打分：</p> <p>1、重点、难点分析和相应解决方案详细、合理的得 12.1-15 分；</p> <p>2、方案较详细，重点、难点分析和相应解决方案较合理的得 9.1-12 分；</p> <p>3、方案对重点和难点把控不准确的得 6.1-9 分。</p> <p>4、提供方案得基础分 6 分。</p>
9	合理化建议	7	<p>根据响应人针对温岭市的地区地质情况特点的合理化建议等进行综合打分：</p> <p>1、响应人提供了细致、全面且符合温岭地质情况特点的合理化建议的，得 3.6-7 分；</p> <p>2、响应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基本符合温岭地质情况特点的，得 0-3.5 分。</p>
10	奖项荣誉、考核	7	<p>针对响应人提供的近三年由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考核等进行打分：</p> <p>1、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丰富，考核优秀，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高的，得 5.1-7 分；</p> <p>2、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简单，考核良好，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一般的，得 2.1-5 分；</p> <p>3、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较少，考核一般，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低的，得 0-2 分。</p>

标段二：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审查业务范围	2	响应人具有隧道专业施工图审查资格的得 2 分。 注：提供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认定证书或相关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类似业绩	3	响应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格证书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的：每提供一个大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图审业绩的得 1.5 分；每提供一个中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图审业绩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1. 项目规模划分参照“关于印发《工程设计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07]86 号）”执行。 2. 须提供加盖响应人公章的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复印件，并提供全省工程建设全过程图纸数字化管理系统网页打印件或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	团队配备	7	拟投入市政类工程施工图审查的人员数量：道桥、给排水专业的审查人员不少于 5 人，其他必须配套的专业审查人员各不少于 2 人，合计不少于 7 人；本项人员配置达标满分 7 分，每少 1 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需提供人员证书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并提供执业注册信息证明，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退休人员，需另提供退休证明及企业聘用合同。】
4	政策了解情况	9	根据响应人自身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了解程度及分析进行综合打分： 1、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了解透彻，分析精准的，得 6.1-9 分； 2、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基本了解，分析基本正确的，得 3.1-6 分； 3、对地方施工图审查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了解一般，分析不够明确的，得 0-3 分。
5	服务方案	23	根据响应人对如何提高施工图审查服务质量水平提出实施思路和具体工作举措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1、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清晰、完整，人员配备合理，责任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得力、能有效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9.1-23 分； 2、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基本清晰、完整，人员配备基本合理，责任基本明确，质量保障措施基本有效，能较好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5.1-19 分； 3、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一般，人员配备合理程度一般，责任不够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略有欠缺，能基本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11.1-15 分。 4、审查工作思路和总体把握较差，人员配备不合理，责任不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不当，难以保证项目实施的得 8.1-11 分。 5、提供方案得基础分 8 分。
6	内部管理制度	9	投标人为保证服务质量设置的内部管理制度（员工考核办法、内部学习制度、岗位职责等） 1、管理制度齐全、职责划分明确、考核办法合理的得 6.1-9 分； 2、管理制度基本齐全、职责划分较为明确、考核办法合理的得 3.1-6 分； 3、管理制度不齐全、职责划分模糊、考核办法不够合理的得 0-3 分。

7	服务承诺	18	<p>根据响应人对主管部门服务承诺的响应效率、承诺对征集人要求线下对接设计文件的响应效率和便利性进行综合打分（需提供具体的响应方案）：</p> <p>1、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2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14.1-18 分；</p> <p>2、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较科学合理、较有针对性、有一定可操作性，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4 小时内现场响应的，得 10.1-14 分；</p> <p>3、根据主管部门、征集人需求，响应方案不够科学合理、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法定代表人、项目审查团队在 24 小时内或超过 24 小时现场响应的，得 6.1-10 分。</p> <p>4、提供响应方案得基础分 6 分。</p>
8	重点和难点	15	<p>响应人应对温岭市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重点和难点进行分析并提出解决措施，并作出详细说明，由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打分：</p> <p>1、重点、难点分析和相应解决方案详细、合理的得 12.1-15 分；</p> <p>2、方案较详细，重点、难点分析和相应解决方案较合理的得 9.1-12 分；</p> <p>3、方案对重点和难点把控不准确的得 6.1-9 分。</p> <p>4、提供方案得基础分 6 分。</p>
9	合理化建议	7	<p>根据响应人针对温岭市的地区地质情况特点的合理化建议等进行综合打分：</p> <p>1、响应人提供了细致、全面且符合温岭地质情况特点的合理化建议的，得 2.6-5 分；</p> <p>2、响应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基本符合温岭地质情况特点的，得 0-2.5 分。</p>
10	奖项荣誉、考核	7	<p>针对响应人提供的近三年由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考核等进行打分：</p> <p>1、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丰富，考核优秀，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高的，得 5.1-7 分；</p> <p>2、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简单，考核良好，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一般的，得 2.1-5 分；</p> <p>3、响应人提供的相关技术研究或课题研究、奖项、荣誉较少，考核一般，与本次征集活动关联度低的，得 0-2 分。</p>

注：1) 上述评分项，缺项不得分。

2) 上述证明材料中的单位名称与响应人的名称必须一致，单位发生合法变更的，需提供合法变更的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1、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征集人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采用直接选定或顺序轮候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1 直接选定。依据入围报价、技术力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1 家。

1.2 顺序轮候。按照确定的轮换顺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依次授予服务合同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第四章 征集需求

一、采购内容

1.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 2013 年第 13 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决定》（住建部第 46 号令）《浙江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技术指南》《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 号）、《关于进一步提升施工图审查质量和效率的通知》（浙建〔2018〕14 号）、《关于转发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 8 部门〈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台建转〔2017〕17 号）、《关于开展台州市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的通知》（台建[2017]175 号）、《关于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的通知》（台建[2018]24 号）、《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的通知》（台建[2024]111 号）、《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勘察质量管理的通知》（台建[2024]146 号）和《关于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浙建〔2020〕16 号）等国家、浙江省、台州市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项目相关设计要求等依据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图进行审查，对各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提出审查报告，对审查合格的，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审查合格书。

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1 通用审查内容

- (1) 是否达到施工图设计文件规定的深度要求；
- (2) 设计单位是否越级或超范围承担业务；
- (3)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1.2 分类审查内容

1.2.1 房建及市政审查

-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3)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对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对执行装配式建筑标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装配式标准。
- (4) 是否符合《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审查要点》。

1.2.2 消防审查

- (1) 是否符合消防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是否符合国家、省规定应当审查的“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要求的；
- (3) 是否符合《浙江省消防技术规范难点问题操作技术指南》。
- (4) 是否符合《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审查要点》（浙公通字〔2017〕56 号）。

1.2.3 人防审查

- (1) 是否符合人防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工程结构和防护安全性、可靠性（包括主体结构、防护能力、防护功能平战转

换等)；

(3) 消防、防水、抗浮、隔震、节能、环保、防护功能平战转换等是否符合规范、标准的规定；

(4) 是否根据批准的人防主管部门批复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

1.2.4 防雷审查

(1) 是否符合相关防雷规范、标准的要求；

(2) 是否根据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进行施工图设计，对初步设计审查意见进行的调整和修改是否合理。

1.2.5 规划审查

(1) 是否符合工程规划强制性标准；

(2) 总平、建筑间距、建筑退让、空间布局、交通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等是否符合规划条件、规范标准。

1.3 工业项目审查

(1) 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强制性要求等；

1.4 其他相关工作

协助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开展和承接项目相关的勘察设计执法审查，不再另外收费。

2. 工作成果

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当在收齐送审资料和图纸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内容的审查。对审查合格的，出具审查合格书；对审查不合格的，应当提出书面审查意见。征集人在收到审查意见后将要求原勘察设计单位进行修改，并将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原审查单位重新审查。

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不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擅自修改，确需修改的，须经征集人同意，并将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原审查单位重新审查。

二、有关审查人员的要求

具体要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执行。

审查机构还应配备人防、消防专业的审查人员，应取得人防、消防培训合格证明。

三、图审时限

1. 施工图联合审查原则上不超过下列时限（若有各级文件规定少于本时限的，以相关文件规定为准）：

(1) 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及时受理审查项目，响应时间最长不超过 24 小时（工作日），受理材料缺少的应及时提出；

(2) 一般项目，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幕墙、外立面装饰、室内装修、附属钢结构、智能化、室外环境和景观、既有建筑改建等，一审不超过 5 个工作日，从受理到发证时间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不含设计单位修改时间）；

(3) 简单项目，小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勘察文件，一审为 5 个工作日，复审为 2 个工作日；

(4) 重大项目，规定的重大项目，一审不超过 7 个工作日，从受理到发证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工作日（不含设计单位修改时间）。在主管部门正式明确重大项目的范围前，暂包括规模 8 万 m² 以上公共建筑工程、30 万 m² 以上住宅区或厂区、5 万 m² 以上地下工程，结

构超限工程、特殊结构工程、涉及结构体系或受力改变的既有建筑加固、加层、改造工程，其他技术特别复杂工程。

四、服务期

本次征集活动的服务期为1年，服务期内由征集人对响应人进行考核，并有权视考核结果和合同履行情况，保留无条件解除框架协议的权利，考核结果作为结算依据。具体考核标准按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考核办法执行。

五、入围供应商清退规则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征集人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六）对存在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或提供虚假中介服务成果数据或因中介机构原因超出承诺完成时限并影响项目审批进度或因严重负面行为被行业主管部门查处并认定的等情形；
- （七）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六、其他

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费根据《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合同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号）中的浙江省施工图联合审查结算标准进行结算，入围供应商第一阶段响应报价（优惠率）统一为5%。

2、在项目具体图审承接过程中，若审查机构与所审查项目的建设单位、勘察设计企业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则应回避。

第五章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和合同文本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

甲方：_____（征集人）

乙方：_____（入围供应商）

根据 2025 年 月 日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标段）（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征集结果，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110 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服务内容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 2013 第 13 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决定》（住建部第 46 号令）《浙江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技术指南》《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 号）、《关于进一步提升施工图审查质量和效率的通知》（浙建〔2018〕14 号）、《关于转发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 8 部门〈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台建转〔2017〕17 号）、《关于开展台州市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的通知》（台建[2017]175 号）、《关于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的通知》（台建[2018]24 号）、《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的通知》（台建[2024]111 号）、《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勘察质量管理的通知》（台建[2024]146 号）和《关于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浙建〔2020〕16 号）等国家、浙江省、台州市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项目相关设计要求等依据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图进行审查，对各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提出审查报告，对审查合格的，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审查合格书。

二、服务范围

本次征集活动服务范围为温岭市范围内征集人指定的房屋建筑或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

三、服务期限：1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四、质量标准：乙方提供服务以及成果应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有关施工图审查规定、标准、规范的要求且满足甲方要求。

五、结算标准和付款方式

1、结算标准：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费根据《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合同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 号）中的浙江省施工图联合审查结算标准*95%计取。

2、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合同书》为准，且年度考核结果作为结算

依据。

六、图审时限

1. 施工图联合审查原则上不超过下列时限（若有各级文件规定少于本时限的，以相关文件规定为准）：

（1）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及时受理审查项目，响应时间最长不超过 24 小时（工作日），受理材料缺少的应及时提出；

（2）一般项目，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幕墙、外立面装饰、室内装修、附属钢结构、智能化、室外环境和景观、既有建筑改建等，一审不超过 5 个工作日，从受理到发证时间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不含设计单位修改时间）；

（3）简单项目，小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勘察文件，一审为 5 个工作日，复审为 2 个工作日；

（4）重大项目，规定的重大项目，一审不超过 7 个工作日，从受理到发证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工作日（不含设计单位修改时间）。在主管部门正式明确重大项目的范围前，暂包括规模 8 万 m² 以上公共建筑工程、30 万 m² 以上住宅区或厂区、5 万 m² 以上地下工程，结构超限工程、特殊结构工程、涉及结构体系或受力改变的既有建筑加固、加层、改造工程，其他技术特别复杂工程。

注：以上时间不包括施工图设计文件修改时间。

七、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叁万肆仟元整。

2. 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或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单形式（具体形式，与甲方协商后确定）；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且无异议情况下 10 日内无息退还（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单形式的，在服务期满后且无异议情况下 10 日内自动解除）。

八、技术资料及知识产权

1. 乙方应按单项图审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成果及其他有关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协议或任何协议条文、计划、图纸或资料等提供给履行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协议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协议的必需范围。

3. 乙方对收集获取的甲方的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若乙方向本协议以外的第三人传播、复制、泄露甲方的文件资料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不限于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4.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九、转包或分包

1. 本次征集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分包给他人。

3. 如有转让和未经征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十、责任与履约

1. 乙方进驻温岭开展业务，应接受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与管理。

2. 乙方应积极参与甲方受托工作，不得因业务量大小、难易程度、地域远近而拒绝项目甲方按相关规定委托的具体项目和工作内容。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应对审查质量负责。因乙方审查质量问题导致行政机关败诉、赔偿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赔偿金在其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则在其图审服务费中相应扣减，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内部处罚。

2. 乙方有其他违反有关国家、省建设主管部门关于施工图审查机构行为的规定的，甲方有权通报批评，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50%。其中，存在弄虚作假，故意逃避政府监管，审查效率低下、多次超过规定审查时限，审查质量低下、多次漏审质量安全隐患和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服务态度恶劣、故意刁难建设单位和勘察设计单位，违规收费等严重情形的，甲方有权暂停其审查业务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情节恶劣的有权取消乙方入围资格。

3. 如果乙方有下述违约行为或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违约行为的情况，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在这些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最终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项目、技术文件；

(2) 乙方未能使合同的服务项目达到合同附件规定的最低技术要求；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若甲方根据上述条款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委托第三方服务合同被终止部分同种的服务项目，由此产生的超额费用由乙方负责，且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4.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并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或未履行约定的义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甲方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采购活动的；

(6) 对存在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或提供虚假服务成果数据或因乙方原因超出承诺完成时限并影响项目审批进度或因严重负面行为被行业主管部门查处并认定的等情形；

(7) 乙方在承接图审服务的任务时，如对承接的业务进行分包、转包或委托其他咨询单位完成的；

(8) 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工作分配与安排，接到甲方的分配任务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承接图审任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推脱，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图审服务。如有无故拖延进场或无理由不承接甲方委托的图审任务的；

(9) 乙方未按本协议、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十二、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甲、乙双方同意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

1. 本协议书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余用于相关备案。
2. 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相关征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征集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入围供应商（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约地点：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专用合同书

(以施工图审查信息系统生成为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响应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包含以下内容

- 1、响应声明书及其他证明材料；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特定资格要求所需的证明材料；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附件 1:

响应声明书

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编号为 TZZX-WL-2025-001)的响应, 为此, 我公司就本次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截止响应截止时间前,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后附相关网页查询截图)。

5、我公司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审查了征集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征集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响应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征集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征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6、我公司不是征集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次征集活动采购信息后, 与征集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7、我公司保证, 征集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征集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响应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不降低框架协议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框架协议, 或拒绝履行框架协议义务;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0、我单位负责人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我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2、我单位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响应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姓名}____, ____{性别}____, ____{年龄}____, ____{职务}____, 身
份证号码: _____, 系____{响应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响应人名称}____ (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2-2:

授权委托书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参加（填写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响应活动，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响应文件签署、框架协议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响应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加盖公章）

附：1、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日期，单位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日期，单位加盖公章）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标段__）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供参考）

- 1、响应人自评表·····页码；
- 2、响应人基本情况表·····页码；
- 3、证书一览表·····页码；
- 4、类似业绩一览表·····页码；
- 5、拟投入人员配备表·····页码；
- 6、技术、商务偏离表·····页码；
- 7、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响应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1:

响应人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分值	评分依据 对应页码
1	审查业务范围：对应各标段评分标准		
2	类似业绩：对应各标段评分标准		
3	团队配备：对应各标段评分标准		

响应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 2: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资产构成情况 及响应人投资 参股的关联企 业情况						
备 注						

附件 3: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响应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日期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以上内容填写必须完整、真实，需提供相关业绩合同的复印件资料及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响应人全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 5: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拟投入人员配备表

岗位名称	姓名	职位	学历	持何种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本岗工龄
项目负责人						
.....						

注：按评分办法要求提供以上人员的相关材料。

响应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6:

技术、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征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技术 响应 情况	1				
	2				
	...				
商务 响应 情况	1				
	2				
	...				

要求:

1. 本表参照本征集文件要求填制，响应人应根据响应服务指标，对照征集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本次征集活动的付款方式不允许负偏离。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TZZX-WL-2025-001

(标段____)

报 价 文 件

响应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供参考）

- 1、响应函页 码;
- 2、响应一览表页 码;
- 3、针对报价响应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页 码;

附件 1:

响 应 函

致：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_____（响应人名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征集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征集的有关活动，并进行响应。为此：

- 1、提供响应人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2、我方的响应报价详见《响应一览表》。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征集文件，完全同意征集文件中的各项要求，保证遵守征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相关标准，对征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4、若入围，本响应文件至本次征集活动框架协议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征集文件规定履行框架协议责任和义务。
- 5、响应文件自征集响应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 7、我方与本次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1: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标段一）

响应一览表

我单位完全响应征集文件对最高限价的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响应报价 (优惠率)
1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标段一)	<u>5</u> %

注：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费根据《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合同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号）中的浙江省施工图联合审查结算标准进行结算，本项目响应报价（优惠率）统一为5%。

2. 上述报价为框架协议价格，此价格仅作为第二阶段确定成交响应人时的最高限价。

3. 未按照此表响应的作无效标处理。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2: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标段二）

响应一览表

我单位完全响应征集文件对最高限价的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响应报价 (优惠率)
1	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标段二)	<u>5</u> %

注：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费根据《关于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决策部署合同推进施工图联合审查的实施意见》（浙建[2017]6号）中的浙江省施工图联合审查结算标准进行结算，本项目响应报价（优惠率）统一为5%。

2. 上述报价为框架协议价格，此价格仅作为第二阶段确定成交响应人时的最高限价。

3. 未按照此表响应的作无效标处理。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温岭市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编号：TZZX-WL-2025-001）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征集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次征集活动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响应人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响应人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响应人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响应人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响应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请响应人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扫描件或（图片）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67729817@qq.com）。